

证券代码：836488

证券简称：影谱科技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北京影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人作为北京影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影谱科技”）独立董事候选人，就本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形，发表声明如下：

一、 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影谱科技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 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影谱科技已发行股份 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影谱科技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三、 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影谱科技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影谱科技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四、 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影谱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五、 本人不是为影谱科技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六、 本人不在与影谱科技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

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七、 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八、 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九、 本人符合《北京影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十、 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十一、 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十二、 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十三、 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十四、 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十五、 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十六、 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十七、 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十八、 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十九、 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二十、 本人最近三十六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二十一、 本人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要求，亦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十二、 本人不存在同时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包括影谱科技）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

二十三、 本人不存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被上市公司提前免职的情形。

二十四、 本人没有从影谱科技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二十五、 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的其他情形。

本人完全清楚并知悉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本人在担任影谱科技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法律、

法规的要求，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影谱科技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影谱科技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本人担任影谱科技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向影谱科技董事会报告并尽快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声明人：杨安进

北京影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24 日